

高阳县城建区声环境功能区 划分方案

2019 年 8 月 16 日

为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，落实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，改善和提高城市环境质量，维护居民生活、学习和工作场所的安静，按照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》（GB/T15190-2014）和生态环境部、省生态环境厅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对高阳县城建区声环境现状进行监测并进行声环境功能区进行划分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按照简单直观，宜粗不宜细，便于目前管理和兼顾未来发展要求，突出体现以实际用地现状与声环境质量相结合的划分方法，科学划定高阳县城建区声环境功能区，为加强城市环境噪声管理提供科学依据，促进高阳县声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本方案以有效控制噪声污染程度和范围，有利于提高声环境质量为宗旨，遵循以下基本原则。

（一）规划与现状相结合。区划以城市规划为指导，按区域规划用地主导功能、用地现状确定。

（二）便于管理、促进治理。区划应便于城市环境噪声管理和促进噪声治理。

（三）单块的声环境功能区面积，原则上不小于 0.5km²。

（四）调整声环境功能区类别需进行充分的说明。严格控制 4 类声环境功能区范围。

（五）根据城市规模和用地变化情况，功能区可实时调整，原则上不超过 5 年调整一次。

三、划分依据

（一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；

（二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；

（三）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；

（四）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》（GB/T15190-2014）；

（五）《河北省高阳县城总体规划（2013-2030 年）》；

四、适用范围

本方案适用范围为高阳县中心城区，中心城区根据《河北省高阳县城总体规划（2013-2030 年）》确定：东至纬九街，西至纬一街，南至环堤路，北至纬一路，面积为 26.1 平方公里。

五、声环境功能区分类

按照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的规定可划分为 5 类功能区，其中：

0 类声环境功能区：指康复疗养区等特别需要安静的区域。

1 类声环境功能区：指以居民住宅、医疗卫生、文化教育、科研设计、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，需要保持安静的区域。

2 类声环境功能区：指以商业金融、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，或者居住、商业、工业混杂，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。

3 类声环境功能区：指以工业生产、仓储物流为主要功能，需要防止工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。

4 类声环境功能区：指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内，需要防止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严重影响的区域，包括 4a 类和 4b 类两种类型。4a 类为高速公路、一级公路、二级公路、城市快速路、城市主干道、城市次干道、城市轨道交通（地面段）、内河航道两侧区域；4b 类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。

六、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

根据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的规定，各类声环境功能区内的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见表 1。

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单位：dB(A)

声环境功能区类别		昼间	夜间
0 类		50	40
1 类		55	45
2 类		60	50
3 类		65	55
4 类	4a 类	70	55
	4b 类	70	60

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096-2008)的昼间时间为北京时间 6:00-22:00，夜间时间为北京时间 22:00-次日 6:00。

七、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

因高阳县城建区内无符合 0 类声环境功能区条件的区域，此次不作 0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划分；1 类声功能区共划分 7 片，涉及规划用地 9.06km²；2 类声功能区共划分 8 片，涉及规划用地 10.6km²；3 类声功能区共划分 2 片，涉及规划

用地 2.3km²；4a 类声功能区涉及主次干道 23 条；1-4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如下。

表 2 1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

声环境功能区类别	功能区名称		边界或范围规定
1 类区	1-1	主要位于西城居住片区	宏润大街以西—兴阳西路以南—安盛街以西—朝阳路以南—纬二街以西—西王路以南—纬一街以东—高清路以北—纬二街以西—向阳路以北—纬四街以东—文化路以北围成的区域
	1-2	位于北部新城居住片区	正阳路以北—商贸大街以西—经一路以南—锦华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1-3	位于主城区居住片区	平安路以北—商贸大街以西—正阳路以南—迎宾路以东—锦华街以东—朝阳路以北—友恒街以西—睦荣街以西围成的区域
	1-4	主要位于主城区居住片区	文化路以北—商贸大街以西—向阳路以南—织鑫大街以西—兴阳东路以南—建新大街以西—朝阳路以南—纬五街以东—兴阳西路以南—宏润大街以东—保沧路以东—建新大街以西围成的区域
	1-5	主要位于东城区居住片区	向阳路以北——纬九街以西—正阳路以南（高任路）—商贸大街以东—平安路以南—纬七街以东—朝阳路以北—佟麟阁大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1-6	主要位于南城区居住片区	延庆路以北—商贸大街以西—文化路以南—三利大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1-7	主要位于南城区居住片区	规划界限以北—规划界限以西—孝义河左堤以南—保沧路以东围成的区域

表 3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

声环境功能区类别	功能区名称		边界或范围规定
2 类区	2-1	位于西城居住片区	平阳路以北—纬三街以西—高保路以南—纬一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2-2	位于北部新城居住片区	高保路以北—正阳路以北—锦华街以西—经一路以南—纬一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2-3	位于西城居住片区和主城区居住片区	兴阳西路以北—纬五街以西—朝阳路以北—锦华街以西—迎宾路以南—宏润大街以东—东王路以南—纬三街以东—西王路以南—纬二街以东—朝阳路以北—安盛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2-4	位于西城居住片区	规划界限以北—纬二街以西—延庆路以北—纬三街以西—季朗路以北—安义街以西—石油路以南—纬二街以西—高清路以南—规划界限以东围成的区域

声环境功能区类别	功能区名称		边界或范围规定
	2-5	位于东城居住片区	正阳路以北—纬九街以西—经三路以南—商贸大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2-6	位于主城居住片区	向阳路以北—商贸大街以西—朝阳路以南—纬七街以西—平安路以南—睦荣街以东—友恒街以东—朝阳路以南—建新大街以东—兴阳东路以北—织鑫大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2-7	位于东城居住片区	延庆路以北—纬九街以西—向阳路以南—佟麟阁大街以西—朝阳路以南—商贸大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2-8	位于南城居住片区	规划限界以北—保沧路以西—孝义河左堤以北—纬九街以西—延庆路以南—三利大街以西—文化路以南—建新大街以东—保沧路以西—宏润大街以东—季朗路以南—纬三街以东—延庆路以北—宏润大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
表 4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

声环境功能区类别	功能区名称		边界或范围规定
3 类区	3-1	位于北部新城居住片区	西王路以北—纬三街以西—东王路以北—宏润大街以西—高保路以南—纬三街以西—平阳路以南—纬一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	3-2	位于西城居住片区	规划限界以北—宏润大街以西—延庆路以南—纬四街以西—季朗路以北—宏润大街以西—高清路以南—纬四街以西—向阳路以南—纬二街以东—石油路以北—安义街以东—季朗路以南—纬三街以东—延庆路以南—纬二街以东围成的区域

表 5 4 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

功能区类别	道路名称	起讫位置	等级	相邻功能区	边界两侧间距(m)
4a	正阳路	宏润大街-锦华街	主干路	2 类	35
		锦华街-佟麟阁大街		1 类	50
4a	朝阳路	宏润大街-锦华街	主干路	2 类	35
		锦华街-建新大街		1 类	50
		建新大街-北关街		2 类	35
		北关街-佟麟阁大街		1 类	50
4a	向阳路	宏润大街-织鑫大街	主干路	1 类	50

功能区类别	道路名称	起讫位置	等级	相邻功能区	边界两侧间距（m）
		织鑫大街-商贸大街		2类（北）	35
		商贸大街-佟麟阁大街		1类（南）	50
				2类	35
4a	延庆路	保沧路-三利大街	主干路	2类	35
		三利大街-东阳路		1类（北）	50
				2类（南）	35
4a	宏润大街（容蠡线）	北外环路-高保路	主干路	2类	35
		高保路-和平路		3类（西）	20
		和平路-兴阳西路		2类（东）	35
		兴阳西路-文化路		2类	35
		文化路-规划限界		1类	50
				3类（西）	20
				2类（东）	35
4a	锦华街	正阳路-朝阳路	主干路	2类（西）	35
				1类（东）	50
4a	三利大街（高陶路）	北外环路-平安路	主干路	1类	50
		平安路-向阳路		2类	35
		向阳路-文化路		1类	50
		文化路-延庆路		2类（西）	35
				1类（东）	50
		延庆路-保沧路		2类	35
4a	商贸大街	正阳路-朝阳路	主干路	1类	50
		朝阳路-向阳路		2类	35
		向阳路-延庆路		1类（西）	50
		延庆路-孝义河左堤		2类（东）	35
		孝义河左堤-规划限界		2类	35
				1类	50
4a	佟麟阁大街	正阳路-朝阳路	主干路	1类	50
		朝阳路-向阳路		2类（西）	35
				1类（东）	50
4a	高保路	规划限界-宏润大街	主干路	3类（西）	20
				2类（东）	35

功能区类别	道路名称	起讫位置	等级	相邻功能区	边界两侧间距（m）
4a	高任路	正阳路-规划限界	主干路	1 类	50
4a	北外环路	宏润大街-锦华街	主干路	2 类	35
		锦华街-规划限界		1 类	50
4a	平安路	三利大街-北关街	次干路	1 类（北）	50
				2 类（南）	35
		北关街-商贸大街		1 类	50
4a	兴阳路	建新大街-织鑫大街	次干路	2 类（北）	35
		织鑫大街-佟麟阁大街		1 类（南）	50
				2 类	35
	兴阳路（高任路）	佟麟阁大街-规划限界		1 类	50
4a	文化路	宏润大街-锦华街	次干路	1 类	50
		锦华街-三利大街		1 类（北）	50
				2 类（南）	35
4a	网通路	三利大街-商贸大街	次干路	1 类	50
4a	高清路	规划限界-纬二街	次干路	1 类（北）	50
				2 类（南）	35
		纬二街-纬四街		3 类	20
		纬四街-宏润大街		1 类（北）	50
				3 类（南）	20
4a	保沧路	宏润大街-建新大街	次干路	2 类（西）	35
				1 类（东）	50
		建新大街-三利大街		2 类	35
				2 类（西）	35
		三利大街-规划限界		1 类（东）	50
4a	建新大街	经四路-朝阳路	次干路	1 类	50
		朝阳路-兴阳路		1 类（西）	50
				2 类（东）	35
		兴阳路-锦华街		1 类	50
		锦华街-保沧路		1 类（西）	50
				2 类（东）	35
		保沧路-宏润大街		2 类	35
4a	北关街（北大	平安路-朝阳路	次干路	2 类（西）	35

功能区类别	道路名称	起讫位置	等级	相邻功能区	边界两侧间距(m)
	街、南大街)			1类(东)	50
		朝阳路-向阳路		2类	35
4a	南关街	向阳路-延庆路	次干路	1类	50
4a	共和街	朝阳路-向阳路	次干路	2类	35
4a	迎宾路	宏润大街-锦华街	次干路	2类(西)	35
				1类(东)	50
		锦华街-友恒街		1类	50
		友恒街-三利大街		2类	35

八、其他说明

(一) 4a类声环境功能区划分。

将交通干线边界线外一定距离内的区域划分为4a类声环境功能区。距离的确定方法如下：

- 1、相邻区域为1类声环境功能区，距离为50m；
- 2、相邻区域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，距离为35m；
- 3、相邻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，距离为20m；

当临街建筑高于三层楼房（含三层）时，将临街建筑面向交通干线一侧至交通干线边界线的区域定为4a类声环境功能区。

(二) 规划交通干线建成前执行2类标准；在建、已批建或规划已确定的交通干线，按交通干线性质，确定其周边区域执行相应功能区类别。

(三) 未建成的规划区按其规划性质、声环境质量现状，并结合可能的发展划分声环境功能区类别。

(四) 本方案未尽事宜，参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相关条款执行。